附件1：

湖南省应对气候变化相关专项研究要点

1、湖南省上市公司、国有企业温室气体排放信息披露制度和实施路径研究

**研究要点：**为贯彻落实《“十三五”控制温室气体排放工作方案》中提出的“建立温室气体排放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积极引导和鼓励我省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开展企业温室气体排放信息自愿披露，建立我省温室气体排放信息碳披露制度，提出我省碳排放信息碳披露的实施路径。主要包括：披露企业范围及时限、披露的主要内容、披露方式、披露平台、披露基准期和报告期、披露制度的保障制度、披露的奖惩措施等。

2、湖南省低碳技术评价指标体系研究

**研究要点：**研究技术在气候适应性、技术创新性、技术成熟度、经济社会综合效益的评价标准及量化权重。从低碳技术分类研究、技术筛选流程研究以及低碳技术评价方法研究等几个方面，研究形成一套完善、完整、全面的低碳技术评价指标体系，创新低碳技术筛选及成果转化应用，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低碳技术创新体系，激发低碳技术在产业发展和项目应用中的新动能。

3、湖南省高等院校低碳人才培养与科技创新现状及发展路径研究

**研究要点：**高等院校是以教育和生活为主的教育机构及文化传播场所，面对全球气候变化危机，围绕我国生态文明建设目标，高校需要充分发挥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的功能和优势，开展技术合作，鼓励科技创新，实施低碳教育，开展低碳研究，培育低碳人才。围绕高校低碳人才的培养模式和科技创新，开展我省高等院校低碳人才培养和科技创新的现状研究，对全省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开展低碳相关课题研究成果、研发能力和人才培养现状进行调研，提出我省培育一批优秀的高等院校低碳专业人才、先进科技创新的可行发展路径。

4、创新气候投融资机制和案例项目研究

**研究要点**：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引导应对气候变化国际合作，成为全球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参与者、贡献者、引领者。气候投融资是全球气候治理的关键环节，中国达峰时间表已经确定，要实现我国在2030年或之前碳排放达峰目标的国际承诺以及国内绿色低碳转型的顺利实施，需要有足够的资金保障。而我国尚未建立健全气候变化投融资体制，要实现应对气候变化目标，需要进一步完善相关制度和政策。因此，需要针对我省气候投融资机制进行基础性和创新性的研究，并开展气候投融资示范案例项目，为气候变化投融资提供优秀的实践经验。

5、低碳校园建设指南编制

**研究要点**：党的十九大报告提出，要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开展创建节约型机关、绿色家庭、绿色学校、绿色社区和绿色出行等行动。结合湖南实际，研究低碳校园建设的可行性、内容及低碳校园建设指标体系等内容，编制符合我省需求的低碳校园建设指南，提出一套适用于我省创建低碳校园的通用指导手册，加速推进我省绿色低碳校园的示范建设。

6、低碳小镇建设指南编制

**研究要点**：住建部和财政部2011年联合颁布了《关于绿色重点小城镇示范的实施意见》，引导城乡建设转型，增强节能减排能力，统筹城乡经济社会发展，推进经济结构全面调整。结合全国优秀低碳小镇建设经验和我省小城镇的经济社会发展情况，编制符合我省发展需求的低碳小镇建设指南，提出一套适用于我省创建低碳小镇的通用指导手册，加速推进我省绿色低碳特色小镇的示范建设。

7、国家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湖南电力单位排放配额分配操作实务研究

**研究要点：**分析研究国家碳排放权交易市场（电力）政策、总量确定和配额分配方法、交易程序等基本情况；对拟纳入国家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湖南电力单位近五年碳排放变化情况、规律和原因进行分析；根据国家分配湖南的配额总量，模拟确定省级管理部门预留配额和电力单位碳排放配额。